

六盘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发电

等级 平急·明电 六盘水府办发电〔2016〕86号 六盘水机发号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六盘水市 鼓励黄标车提前淘汰财政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特区、区人民政府，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中央、省属驻市行政企事业单位：

《六盘水市鼓励黄标车提前淘汰财政补贴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六盘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10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六盘水市鼓励黄标车提前淘汰 财政补贴实施方案

为加快我市黄标车淘汰工作进度,切实减少机动车尾气污染,进一步提升环境空气质量,顺利完成空气质量改善目标任务,根据《贵州省黄标车淘汰工作联席会议关于印发〈贵州省 2016—2017 年黄标车和老旧车淘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黔环函〔2016〕227号),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黄标车界定

(一)黄标车是指污染物排放水平低于国 I 排放标准的汽油车和低于国 III 排放标准的柴油车(即国 0 汽油车和国 0、I、II 柴油车),不包括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

(二)黄标车属地是指机动车行驶证签注地址所属的现行行政区域。

(三)黄标车使用年限是指车辆注销日期和初次登记日期之间的使用时间。

(四)车辆提前报废年份是指按照《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展改革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2012〕第 12 号)规定的车辆使用年限,减去车辆实际使用年限;无强制报废年限的车辆如申请报废淘汰的都属于提前淘汰。

(五)黄标车淘汰是指黄标车注册登记所有人(以下简称车主)将黄标车交售给具备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资质的企业(详见附

表 1) 进行拆解报废处理，注销相关车辆手续，视为淘汰完毕。

(六) 营运客车是指持有本市交通运输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客车营运证的车辆。

二、补贴范围

(一) 在 2016 年 10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申请报废淘汰的黄标车，同时具备以下条件的，给予补贴。

1. 在本市注册登记，登记所有人为个人、个体工商户、企业或其他非财政供养的社会组织的车辆；

2. 申请报废淘汰时间必须距离国家强制报废年限一年以上(含一年)，且非因自然报废或交通事故等导致直接报废的车辆；

3. 定期参加机动车安全检验的车辆；

4. 车辆办理提前报废手续时，应保持车辆的完整性，不得无故私自拆除车辆配件；

5. 申请黄标车补贴的，其车辆性质必须是取得黄色环保检验合格标志的车辆。

(二) 下列黄标车淘汰，不在补贴范围内。

1. 机动车违章未处理完毕的黄标车；

2. 因交通事故等非自然原因导致直接报废的黄标车；

3. 连续 3 个检验周期未取得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的黄标车；

4. 距强制报废年限在 1 年以内的黄标车；

5. 2016 年 10 月 1 日以前已报废注销的黄标车。

三、补贴标准

(一) 六盘水市黄标车提前淘汰奖励补贴标准。

各县(特区、区)应于2016年10月1日起开始受理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申请,至2017年12月31日截止。按车辆类型(以车辆注册登记信息为准)给予申请淘汰的黄标车相应补贴。

1. 报废重型载货车、大型载客车,每辆补贴人民币8000元;
2. 报废中型载货车、中型载客车,每辆补贴人民币6400元;
3. 报废轻型载货车、小型载客车,每辆补贴人民币4800元;
4. 报废微型载货车、微型载客车,每辆补贴人民币3200元;
5. 报废专项作业车,每辆补贴人民币3200元。

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根据淘汰黄标车的车辆类型,区分2个时段给予差别化补贴,即2016年12月31日前淘汰的黄标车按照标准给予全额补贴;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淘汰的黄标车按照标准的50%给予补贴。

黄标车报废时间以公安部门提供的车辆档案注销时间为准。

(二) 资金来源。

各县(特区、区)自行承担辖区内提前淘汰黄标车所需补贴资金,并纳入本级财政预算,同时自行设置黄标车提前淘汰服务受理点。

四、补贴办理

各县(特区、区)在办理黄标车提前淘汰财政补贴时,应核实申请车辆是否符合本方案补贴范围,所提供的下列资料是否真实有效。

(一)六盘水市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资金申请表(详见附表2);

(二)《报废汽车回收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三)个人有效身份证明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及复印件;

(四)报废车辆行驶证及登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五)与车主同名的银行账户存折或单位基本账户原件及复印件;

由委托代理人办理申领手续的,还需核实车主全权委托书或单位法人全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五、职责分工

环境保护部门作为淘汰黄标车的牵头部门,负责综合协调、定期汇总数据;负责监督本市机动车尾气检测站,按规范对车辆进行检测,并出具相关证明材料;负责核实是否属于提前淘汰的黄标车等工作。

商务粮食部门负责监督本市有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资质的单位按规范回收、拆解提前淘汰报废的黄标车和出具《报废汽车回收证明》;负责核实《报废汽车回收证明》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按照《财政部交通运输部商务部关于印发〈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建〔2014〕654号),抓好老旧车报废更新补贴发放工作,并按照就高不就低的原则,对同时符合享受中央财政汽车报废更新补贴和本方案规定地方财政

补贴的报废黄标车进行审核把关，中央财政补贴和地方财政补贴不得重复享受。

公安部门负责黄标车提前淘汰信息真实性的核实和车辆注销。

交通运输部门负责核实申请提前淘汰的黄标车属性（是否属于营运车）。

财政部门负责按照相关部门核实资料拨付补贴资金。

各县（特区、区）政府负责设立黄标车提前淘汰服务受理点，组织相关部门核实车主提供的黄标车提前淘汰奖励补贴材料，核发补贴资金。

六、监督管理

（一）各相关部门应在职责范围内加强对黄标车淘汰奖励补贴政策实施、汽车报废、资金发放、信息统计的跟踪检查和监督管理。

（二）本方案实施前已淘汰的黄标车，不再按本方案规定享受地方财政补贴；本方案实施期间，同时符合享受中央财政汽车报废更新补贴和本方案规定地方财政补贴的报废黄标车，可以按照就高不就低的原则选择享受汽车报废更新财政补贴，但中央财政补贴和地方财政补贴不得重复享受。

（三）对买卖、伪造、变造《报废汽车回收证明》，拼装车以及将回收的报废车辆上路行驶或流向社会的，有关部门依据《报废汽车回收管理办法》（国务院令 第 307 号）进行处理。

（四）对挪用、骗取补贴资金的单位和个人，有关部门依据《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427 号）及其他有关法规进行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五）资金管理工作人员不认真履行职责，导致资金管理工作出现失误，或利用职务之便，收受他人贿赂的，经查证属实的由财政、监察等部门按照相关规定对责任人进行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七、其他

（一）本方案实施后涉及的具体问题，由环境保护、公安、财政、商务粮食、交通运输等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解释。

（二）本方案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盘水市具有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资质的企业信息表 1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1	六盘水市金属回收公司	石 岩	13595819389	六盘水市钟山区西宁社区服务中心
2	六盘水市红果合顺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刘亚平	13985385186	六盘水市红果经济开发区两河工业园区
3	六盘水市华栋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王道悦	13908580699	六盘水市钟山经济开发区红山大道东段
4	六盘水市华际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	颜亭席	13308588488	六盘水市钟山区南环路凉都大道北侧 10 号
5	贵州盘县坤远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许 光	13985385518	六盘水市盘县红果丹霞南路

六盘水市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资金申请表 2

淘汰车辆信息		车牌号	车架号/车辆识别代码	车辆型号	使用性质	公安部门审核意见（专用章） 该报废车辆符合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范围，申请材料齐全，补贴金额符合有关规定。 经办人：	年 月 日	
		燃油种类	车辆总质量（千克）	车辆类别	车辆归属地			
车主信息		初次登记日期	报废日期					
		回收证明号						注销证明号
车主信息		车主姓名/单位	经办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单位组织机构代码）					
车主信息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车主开户银行						
车主信息		开户银行账号			声明如下： 1. 本人（单位）对提交的所有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 2. 本人（单位）对所有补贴资金无异议。 车主或经办人签字： （公章）：			
		额定补贴金额	元	实际补贴金额				
车主信息						公安部门审核意见（专用章） 该报废车辆符合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范围，申请材料齐全，补贴金额符合有关规定。 经办人：		年 月 日

备注：本表一式四联，一联公安部门存查，二联商务部门存查，三联财政部门存查，四联车主存查。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纪委，水城军分区，武警六盘水市支队，各新闻单位，各人民团体，各大专院校。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市委。